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國文學科中心學校 100 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發文版）

壹、工作目標

- 一、建構專業社群聯絡網，推廣教師研習活動，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提升教師團隊的教學合作觀念與實務。
- 二、建構教學輔助資訊平臺，精進教師在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及教學評量等之能力。
- 三、建構教學資源研發支援體系，增進教師教學研究之風氣，促進教師專業成長，提升教師教學品質。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中教司）
- 二、承辦單位：國文學科中心學校—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 三、合辦單位：高雄文學館

參、實施辦法

- 一、實施對象：
全國高中國文科教師，資格如下：
 - (一) 現職合格教師：具有實際任教高中三年以上之經驗。
 - (二) 未符合上述條件，但已有相關研究成果，並具有教學熱忱之教師，需提出完整研發主題，並願意配合種子師資實施計畫工作。
- 二、遴選條件：
 - (一) 有擔任種子教師之意願，願意協助推動教師研習或進行教學示範者。
 - (二) 有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或對研發學科課程與教材教法、教學實務及學習評量行動研究，具有濃厚興趣或有相關具體經驗者。
 - (三) 具備電腦基本素養（文書處理、上網蒐集彙整資料等），並能製作學科數位媒材者。
- 三、報名方式：
開放全國高中國文科教師報名參加，需於 100 年 1 月 6 日（四）前（郵戳為憑）將報名表及意願書正本（須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寄交本中心（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國文學科中心），報名表及意願書格式請參詳附表 1 與附表 2。
- 四、審查原則：

(一) 考慮區域平衡，每縣市原則錄取 1 人，偏遠地區優先錄取，分區如下：

組別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區域 分布	【北一區】 宜蘭縣 1 基隆市 1 花蓮縣 1 金門縣 1 連江縣 1	【北二區】 桃園縣 1 新竹縣 1 苗栗縣 1	【南二區】 高雄縣 1 屏東縣 1 臺東縣 1 澎湖縣 1
	【新北市】1 人	【中區】 臺中縣 1 臺中市 1 彰化縣 1 南投縣 1	【南一區】 嘉義縣 1 臺南市 1 臺南縣 1 雲林縣 1
	【臺北市】1 人		【高雄市】1 人

(二) 錄取標準參考如下，並輔以區域平衡為原則：

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	電腦基本能力	熱忱	學經歷
20%	20%	50%	10%

(三) 參與過 97、98 年度國文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培訓計畫者，但未完整繳交研發資料者，待錄取名單確定後，遇缺時遞補。

(四) 人數：正取 23 人，備取 3 人，另由學科中心推薦 5 名。

(五) 公告日期：100 年 1 月 10 日（一）公告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並另以 e-mail 通知各學員。

肆、種子教師工作項目

- 一、依學科中心規劃，參與各項培訓課程。
- 二、配合學科中心及夥伴學習學校，協助規劃有系統之教師進修計畫，並擔任研習課程之教學觀摩示範講師，從事教學演示，分享教學經驗，提升教學效能。
- 三、參與學科中心之教材教法、活動設計、實驗示範、教學評量、資訊融入教學等專題研究或教學資源之研發；並協助推廣。
- 四、協助學科中心建置轄區內該學科教師之聯絡網，並擔任聯絡人員，蒐集記錄各校在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學生學習、及專業發展之具體經驗。

伍、培訓課程

一、第一階段－培訓課程

- (一)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 21、22、23 日
- (二) 辦理地點：高雄文學館（高雄市前金區民生二路 39 號）
- (三) 核發時數：18 小時
- (四) 課程內容：

	第一天 1.21(五)		第二天 1.22(六)		第三天 1.23(日)
8:30~9:00	報到	8:30~9:00	報到	8:30~9:00	報到
9:00~10:00 1 小時	1.種子教師計畫說明 2.相見歡(鳳山高中鄧若梅老師)	9:00~11:00 2 小時	臨水照花的華麗與蒼涼——張愛玲的女性書寫 屏東女中葉俊谷老師	9:00~11:00 2 小時	詩的解剖——如何撰寫現代詩賞析 高雄女中陳雋弘老師
10:00~10:1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1:00~11:3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1:00~11:1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0:10~12:10 2 小時	散步在散文的花徑中——談現代散文教學 高雄女中楊子霈老師	11:30~13:00 1.5 小時	搭乘接駁車至美濃&小組交流時間 (午餐發送餐盒)	11:10~12:00 50min	團體交流活動 (鳳山高中鄧若梅老師)
12:10~13:00	午餐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2 小時	如果鴻門宴由你作東——談生命教育融入教學範例 中山大學林照蘭老師	13:00~14:30 1.5 小時	生活風景 美濃藝術家鍾舜文老師	13:00~15:00 2 小時	明湖居聽書教學演示 復興高中退休教師 王窓賢老師
15:00~15:1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4:30~14:4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5:00~15:10	休息與課間交流
15:10~17:10 2 小時	文本不可承受之輕——誰不愛白話文 臺南女中退休教師王美霞老師	14:40~18:00 3.2 小時	文化參訪行程 1.鍾理和紀念館 2.客家文物館 3.美濃窯	15:10~17:10 2 小時	分組討論 輔導員： 政大附中楊曉菁 中山女中李明慈 屏東女中林心暉
17:10~17:20	綜合座談				
17:20~18:20 1 小時	分組討論 輔導員： 政大附中楊曉菁 中山女中李明慈 屏東女中林心暉	18:00~	搭乘接駁車回高雄市區	17:10~17:30	綜合座談

二、第二階段－精進研發

- (一) 辦理時間：99 年 3 月底～4 月，以各區共同不排課時間及假日為原則。
- (二) 辦理地點：由各小組決定，會議地點須於鄰近地區之學校或公務機關辦理。
- (三) 實施方式：
1. 進行後續追蹤，並舉辦讀書會與工作會議進行交流與指導（必要項目）。

分組	區域	時間	項目	主題
第一組	北一區 宜蘭縣 基隆市 花蓮縣 金門縣 連江縣	3 或 4 月	工作會議 與讀書會	由國文學科中心人員 2 名 + 主題指導老師或教授 1-2 名 至當地參與會議，進行組員 交流討論或指導。
	臺北市 新北市			
第二組	中區 臺中縣 臺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3 或 4 月	工作會議 與讀書會	
	北二區 桃園縣 新竹縣 苗栗縣			
第三組	南一區 嘉義縣 臺南市 臺南縣 雲林縣	3 或 4 月	工作會議 與讀書會	
	南二區 高雄縣 屏東縣 臺東縣 澎湖縣			
	高雄市			

2. 依各區種子成員需求舉辦工作坊，以提供增能與經驗分享（非必要項目，因學員需求而辦理）。

場次	講題
第一組	依各區需求舉辦工作坊，以一日為限
第二組	依各區需求舉辦工作坊，以一日為限
第三組	依各區需求舉辦工作坊，以一日為限

三、第三階段－成果發表

- (一) 辦理時間：100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
- (二) 辦理地點：北一女中（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
- (三) 實施方式：每位種子學員須發表教案作品。
- (四) 核發時數：8 小時
- (五) 發表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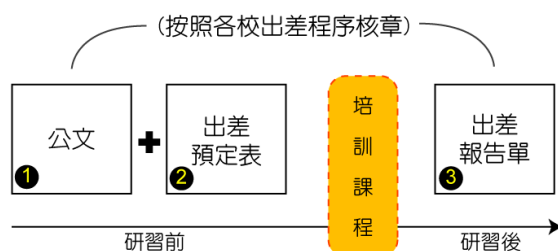
8：45~9：00	報到（地點：至善樓二樓會議室）		
組別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9：00~12：00	每人發表 15 分鐘，討論 5 分鐘 各組需選出一名當代表，下午場再發表一次		
12：00~13：30	午餐及交流時間		
13：30~15：00	各組代表報告，每組代表報告 20 分鐘		
15：00~15：30	休息及交流時間		
15：30~17：00	教授、講師指導與講評		
17：00~18：00	頒發證書與感謝狀		
18:00~	賦歸		

陸、效益檢核

- 一、本中心定期召開會議，請各種子教師於會中說明各項工作執行情形，分享工作成果與經驗。
- 二、參訪各縣市研習，檢核研習情形，以作為明年度規劃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參考。
- 三、每區域須於培訓結束之前協助完成國文科在該校發展狀況之相關問卷。
- 四、每位學員必須完成一個教材研發或專題製作。
- 五、每月定期聯絡各分區聯繫負責人，了解各區種子成員狀況。

柒、經費來源

- 一、學科中心負擔經費：種子教師參加學科中心辦理之培訓課程、相關研發工作及辦理轄區相關推廣工作之鐘點費、稿費、差旅費、出席費及原服務學校所需之兼代課費用等，由學科中心依所提報並經教育部核定之年度計畫經費中支應。
- 二、其他經費：種子教師應邀擔任研習講座時，其講授鐘點費、差旅費及原服務學校所需之兼代課費用等，均由邀請單位（承辦研習學校），依規定支應。
- 三、正取與備取學員相關經費說明
 - (一) 正取之學員，參與種子師資培訓可申請費用為交通費與住宿費。需報支經費者，於培訓完成後，將簽核完整之「公文」影本、「出差預定表」正本、「出差報告單」正本以及相關單據經核章後，寄至國文學科中心。
 - (二) 備取學員，可出席培訓課程，但因經費有限，懇請自付相關費用。



*申請費用時，請將1影本+2正本+3正本一起寄回學科中心。
各式發票及收據必須為正本，不可使用影印本。

附表 1

100 年度國文學科種子教師報名表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電子信箱*
		辦公室： 手機： 住家：	
學歷(請詳填學校系所，10%)*			行政經歷
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20%)*	電腦基本能力(20%)*	教學熱忱(50%)*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小組研發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國文科輔導團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電腦文書處理(Office 系列) <input type="checkbox"/> 收發電子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會使用部落格，並使用於教學或經驗分享 (可於此欄末留下部落格網址) <input type="checkbox"/> 曾於課堂上使用過資訊融入教學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說明具體事項：	

有*記號者表示必填。

填表人：

教務主任：

機關首長：

備註：1. 請提供正確之名單及相關資訊，並確認參與之意願。

2. 請於 100 年 1 月 6 日前將核章完整之相關文件郵寄(郵戳為憑)至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65 號北一女中國文學科中心李銘真收。

3. 如有未盡事宜，請來電詢問：02-23820484 轉 343。

意願書

本人 _____，現職服務於 _____，已詳閱國文學科中心 100 年度種子教師培訓實施計畫，並業經服務學校同意，願意參與種子教師培訓，同時於培訓完成後接受依部定之主題工作指派。

簽名 _____

年 月 日